

管理學院專業證照獎學金—會計學系申請條件

106年3月8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6年6月7日院務會議審議通過

一、本學系在學學生於本校就讀期間內，通過下列專業證照者，可申請本獎學金：

1. 記帳士。
2. 勞動部乙級會計檢定。
3. ACL 電腦查帳證照。
4. 理財規劃顧問（AFP）。
5. 認證理財規劃顧問（CFP®）。
6. 其他經本系公告之相關專業證照。

二、本獎學金名額依當年度公告為準。若同一年度申請名額超過公告名額，以高年級學生優先獎勵，在校院系獎學金同一專業證照限獎勵一次。